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東七街16號6樓

電話：(07)362-2663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6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7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82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82~84	三三
(八) 質押之資產	84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5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85	三六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85~87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7~88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8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88	三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88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89~91	三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嘉 能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

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

管理階層承受達成預期目標及市場預期之壓力，可能藉由營業額來達成其目的，其中特定客戶之銷售收入金額顯著增長且交易金額對整體營業收入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總銷售金額重大且有大幅變動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查核客戶訂單、出貨證明文件及收取貨款證明，並確認收款對象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 三、取得年度及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查核有無重大異常退貨及折讓情形，以確認資產負債表日前認列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

長華電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帳面金額，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新台幣（以下同）1,376,926 千元，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以使用價值模式估計可回收金額，長華電材公司因預測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而認列 296,000 千元之減損損失。而使用價值模式之評估係管理階層對於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獲利狀況之預測及折現率等假設，其假設及數值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是以本會計師將長華電材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事項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對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未來銷售成長率及營業利益率等之預測過程及依據，並與歷史財務資訊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 二、評估管理階層依使用價值模式計算之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折現率相關參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823,036 千元及 788,930 千元，分別占各年底合併資產總額之 2.5% 及 2.6%，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 64,795 千元及 34,637 千元，分別占各年度合併稅前淨利之 1.4% 及 1.1%。

長華電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華電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廖鴻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105,505	21	\$ 4,799,437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60,588	-	136,876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13,189	1	956,206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3,894,006	12	4,775,289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三)	18,072	-	25,06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三)	218,382	1	185,67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2,519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751,720	8	2,510,541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四)	1,432,528	4	1,166,986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9,620	1	162,8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826,129	48	14,718,903	4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069	1	189,94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8,333,681	25	7,542,449	2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三)	3,098,868	9	3,436,042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3,868,648	12	2,766,908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01,579	2	475,38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三)	149,208	-	24,343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684,101	2	653,659	2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39,375	-	34,9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11,395	-	185,94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045	-	6,13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四)	142,986	1	151,99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三)	101,182	-	121,92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295,137	52	15,589,692	51
1XXX	資產總計	\$ 33,121,266	100	\$ 30,308,59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 3,408,934	10	\$ 2,956,026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412,289	1	203,035	1
2150	應付票據	170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1,929,488	6	2,551,281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三三)	86,904	-	125,967	-
2216	應付股利	822,995	3	372,982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二三及三三)	1,715,875	5	1,353,85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700,921	2	349,82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6,638	-	15,446	-
2320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215,16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5,366	1	179,5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299,580	28	8,323,087	2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81,977	-	47,178	-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四)	6,748,465	21	6,748,473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471,052	2	359,16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91,658	-	77,44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7,902	-	18,618	-
2645	存入保證金	7,720	-	7,56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966	-	6,0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34,740	23	7,264,541	24
2XXX	負債總計	16,734,320	51	15,587,628	5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3100	普通股股本	689,419	2	689,419	2
3200	資本公積	5,316,428	16	3,903,361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0,695	5	1,208,65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30	-	1,277	-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8,140	10	2,826,93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847,665	15	4,036,866	13
3400	其他權益	1,108,567	3	2,264,898	8
3500	庫藏股票	(380,400)	(1)	-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1,581,679	35	10,894,544	3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及二四)	4,805,267	14	3,826,423	13
3XXX	權益總計	16,386,946	49	14,720,967	49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121,266	100	\$ 30,308,59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五及三三）	\$ 21,858,509	100	\$ 20,670,5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四、 二三、二六及三三）	<u>16,789,187</u>	<u>77</u>	<u>16,522,546</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5,069,322</u>	<u>23</u>	<u>4,147,963</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三、 二六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349,791	2	356,537	2
6200	管理費用	902,406	4	761,89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2,594	2	461,32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 升利益）	(<u>29,832</u>)	<u>-</u>	<u>8,94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44,959</u>	<u>8</u>	<u>1,588,695</u>	<u>8</u>
6900	營業利益	<u>3,424,363</u>	<u>15</u>	<u>2,559,26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六）				
7100	利息收入	93,462	-	20,778	-
7010	其他收入	668,369	3	374,48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1,468	1	(92,867)	-
7050	財務成本	(113,301)	-	(97,86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利益之份額	<u>257,102</u>	<u>1</u>	<u>315,07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77,100</u>	<u>5</u>	<u>519,606</u>	<u>3</u>
7900	稅前淨利	4,501,463	20	3,078,874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928,479</u>	<u>4</u>	<u>590,81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72,984</u>	<u>16</u>	<u>2,488,063</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459	-	\$ 6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65,264)	(4)	2,313,759	1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21,098)	(1)	121,03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9,970)	-	(71,9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8,192	1	(63,44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15,443	-	(3,7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60,259)	-	13,31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861,497)	(4)	2,309,626	1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11,487</u>	<u>12</u>	<u>\$ 4,797,689</u>	<u>2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163,818		\$ 1,725,500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09,166</u>		<u>762,563</u>	
8600		<u>\$ 3,572,984</u>		<u>\$ 2,488,06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274,604	\$	3,975,61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36,883</u>		<u>822,077</u>
8700			<u>\$ 2,711,487</u>		<u>\$ 4,797,68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	3.16	\$	2.54
9850	稀 釋		3.16		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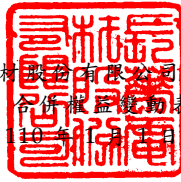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638,799	\$ 2,112,872	\$ 1,069,492	\$ 1,277	\$ 1,870,292	(\$ 133,551)	\$ 937,974	\$ 804,423	\$ -	\$ 6,497,155	\$ 2,418,385	\$ 8,915,540
B1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	-	139,164	-	(139,164)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963,340)	-	-	-	-	(963,340)	-	(963,340)
B5	現金股利	-	-	139,164	-	(1,102,504)	-	-	-	-	(963,340)	-	(963,34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8,712)	-	-	-	-	-	-	-	(8,712)	-	(8,712)
D1	110年度淨利	-	-	-	-	1,725,500	-	-	-	-	1,725,500	762,563	2,488,06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1)	(23,979)	2,274,172	2,250,193	-	2,250,112	59,514	2,309,62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5,419	(23,979)	2,274,172	2,250,193	-	3,975,612	822,077	4,797,68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	50,620	1,077,171	-	-	-	-	-	-	-	1,127,791	-	1,127,791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九)	-	-	-	-	(455,992)	-	-	-	-	(455,992)	(120,641)	(576,63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四)	-	722,030	-	-	-	-	-	-	-	722,030	-	722,03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706,602	706,60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二四)	-	-	-	-	789,718	-	(789,718)	(789,718)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689,419	3,903,361	1,208,656	1,277	2,826,933	(157,530)	2,422,428	2,264,898	-	10,894,544	3,826,423	14,720,967
B1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52,039	-	(252,039)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7,553	(17,553)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620,136)	-	-	-	-	(1,620,136)	-	(1,620,136)
B5	現金股利	-	-	252,039	17,553	(1,889,728)	-	-	-	-	(1,620,136)	-	(1,620,13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689)	-	-	-	-	-	-	-	(689)	-	(689)
D1	111年度淨利	-	-	-	-	2,163,818	-	-	-	-	2,163,818	1,409,166	3,572,984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4	138,061	(1,029,039)	(890,978)	-	(889,214)	27,717	(861,497)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65,582	138,061	(1,029,039)	(890,978)	-	1,274,604	1,436,883	2,711,487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380,400)	(380,400)	(441,452)	(821,852)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6,638	-	-	-	-	-	-	-	16,638	34,519	51,157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二九)	-	1,396,432	-	-	-	-	-	-	-	1,396,432	85,689	1,482,12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九)	-	686	-	-	-	-	-	-	-	686	-	686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136,795)	(136,79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二四)	-	-	-	-	265,353	-	(265,353)	(265,353)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9,419	\$ 5,316,428	\$ 1,460,695	\$ 18,830	\$ 3,368,140	(\$ 19,469)	\$ 1,128,036	\$ 1,108,567	(\$ 380,400)	\$ 11,581,679	\$ 4,805,267	\$ 16,386,9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4,501,463	\$3,078,8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40,028	642,194
A20200	攤銷費用	13,423	11,7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9,832)	8,9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53,334)	(64,202)
A20900	財務成本	113,301	97,860
A21200	利息收入	(93,462)	(20,778)
A21300	股利收入	(592,320)	(320,52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405	51,1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 之份額	(257,102)	(315,0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23)	(4,87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426,090	(5,512)
A29900	其 他	(14,318)	(8,26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60,080	34,040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911,024	(1,138,4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89	8,49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133	(115,409)
A31200	存 貨	(374,354)	(637,1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160	(21,994)
A32125	合約負債	244,053	129,037
A32130	應付票據	170	-
A32150	應付帳款	(621,793)	348,9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063)	32,2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1,386	333,4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5,613	109,7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5)	25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872	(6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95,804	2,234,07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83,782	\$ 20,33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46,479	451,4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1,216)	(74,9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1,301)	(315,8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63,548</u>	<u>2,315,0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687,248)	(3,131,80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652,568	2,113,1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20)	(55,49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8,539)	(755,0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3	9,3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7	(1,05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691)	(7,854)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61,628)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56,500)	412,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0,821)	(104,1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77,809)</u>	<u>(1,520,8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887,293	1,312,17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40,704)	(775,855)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1,803,020
C013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775)	(3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518,592	6,152,3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521,480)	(5,988,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3,44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0,183)	(16,52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78,839)	(867,449)
C04900	子公司購買母公司股票	(820,034)	-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1,997,355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11,284)	(765,31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9,987)</u>	<u>850,6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u>DDDD</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210,316</u>	<u>(\$ 41,16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306,068	1,603,6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799,437</u>	<u>3,195,75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105,505</u>	<u>\$4,799,4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嘉能



經理人：黃俊勳



會計主管：陳美琴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5 月，目前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2 年 10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嗣於 96 年 12 月 31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28.70%。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

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皆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若對處分後剩餘之股權具重大影響）之金額。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CWE Holding)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科)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48	54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能源)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100	100	-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31	31	-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興正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10	-	註 3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長科)	照明材料及設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100	100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SHAP)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100	100	-
	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興勝)	電子零組件與模具之製造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	100	註 2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興正投資)	一般投資業務	49	-	註 3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MSHE)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100	-	註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70	70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新材料)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70	70	-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蘇州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封裝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MSHE)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	100	註 4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WSP)	國際投資業務	100	100	-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69	69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30	30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興勝新材料)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30	30	-

註 1：本公司 111 年 4 月處分子公司長科股票、子公司長科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致使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本公司對長科持股比例由 54% 降至 48%。

註 2：子公司長科 110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吸收合併子公司台灣興勝，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1 月 1 日。

註 3：111 年 1 月投資設立，因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是以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 4：子公司長科於 111 年 12 月向 SHAP 購入 MSHE 100% 股權。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

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而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如處分關聯企業之股權後仍具重大影響力），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商品及用品盤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所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以原始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附買回商業本票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

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子公司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

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五)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自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係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已收到之貨款若預期將因為折扣或其他折讓而退還予客戶，則認列為退款負債。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係依合約約定之計算基礎及比率收取，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七) 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

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收入），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子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以子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子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補助優惠貸款，其收取之貸款利息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利息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子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子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十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易華、濠瑋開曼、華德及銀聯分別持有 43%、25%、37%及 30%之表決權且皆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且董事席次未過半數成員及無法主導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等被投資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是以將其列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參閱附註九。

(二)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

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四)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由於部分盈餘未來預計用於擴展國外營運，短期間內不擬匯回，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主要視未來擴展營運之規模大小而定，若未來實際投資金額少於預期，可能會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2	\$ 3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10,857	3,822,39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3,294,306	672,182
附買回債券	-	304,486
	<u>\$7,105,505</u>	<u>\$4,799,4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5,020	\$ 99,9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5,568	35,500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 賣回權（附註二十）	-	1,416
	<u>\$ 60,588</u>	<u>\$136,87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私募基金	<u>\$258,069</u>	<u>\$189,94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213,189</u>	<u>\$ 956,20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5,919,037	\$5,459,58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184,430	1,898,085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76,775	-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153,439	184,778
	<u>\$8,333,681</u>	<u>\$7,542,449</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畫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永豐金證券簽訂有價證券借貸契約，借貸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移轉對該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是以未除列該等金融資產，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股票出借帳面金額分別為253,718千元及595,992千元。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3,905,919	\$4,816,943
減：備抵損失	<u>11,913</u>	<u>41,654</u>
	<u>\$3,894,006</u>	<u>\$4,775,28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u>\$ 18,072</u>	<u>\$ 25,061</u>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授信及信用管理政策參閱附註三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則依照內部明定之收款異常管理政策辦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3,744,696	\$ 159,175	\$ 15,975	\$ 1,089	\$ 3,056	\$3,923,9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6)	(8,016)	(835)	(3,056)	(11,913)
攤銷後成本	<u>\$3,744,696</u>	<u>\$ 159,169</u>	<u>\$ 7,959</u>	<u>\$ 254</u>	<u>\$ -</u>	<u>\$3,912,078</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0~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超過 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1	1~50	10~100	10~100	
總帳面金額	\$4,620,475	\$ 160,455	\$ 38,805	\$ 19,601	\$ 2,668	\$4,842,0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7)	(19,403)	(19,577)	(2,667)	(41,654)
攤銷後成本	<u>\$4,620,475</u>	<u>\$ 160,448</u>	<u>\$ 19,402</u>	<u>\$ 24</u>	<u>\$ 1</u>	<u>\$4,800,350</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年初餘額	\$ 41,654	\$ 43,455
本年度提列 (迴轉)	(29,832)	8,943
本年度沖銷	-	(10,666)
淨兌換差額	<u>91</u>	<u>(78)</u>
年底餘額	<u>\$ 11,913</u>	<u>\$ 41,654</u>

十、存 貨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原 物 料	\$ 753,775	\$ 663,297
在 製 品	695,697	684,566
製 成 品	842,090	692,141
商 品	323,858	334,420
用品盤存	<u>136,300</u>	<u>136,117</u>
	<u>\$ 2,751,720</u>	<u>\$ 2,510,541</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6,691,657 千元及 16,489,353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130,090	(\$ 5,51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883,003)	(822,800)

110 年度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係因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揚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上升，及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受限制專案存款	\$ 768,328	\$ 1,006,266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三四)	50,000	160,72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614,200</u>	<u>-</u>
	<u>\$ 1,432,528</u>	<u>\$ 1,166,986</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專案存款	\$ 110,881	\$ 99,623
質押定期存款 (附註三四)	<u>32,105</u>	<u>52,374</u>
	<u>\$ 142,986</u>	<u>\$ 151,997</u>

受限制專案存款係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因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境外子公司或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公司匯回之盈餘，依其資金預期使用時間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十二、子 公 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u>子 公 司 名 稱</u>	<u>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長 科	52	46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u>子 公 司 名 稱</u>	<u>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u>		<u>非 控 制 權 益</u>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長 科	\$ 1,407,226	\$ 762,563	\$ 4,742,038	\$ 3,826,423
其 他	1,940	-	63,229	-
	<u>\$ 1,409,166</u>	<u>\$ 762,563</u>	<u>\$ 4,805,267</u>	<u>\$ 3,826,423</u>

以下長科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長 科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資產	\$ 12,255,703	\$ 10,080,244
非流動資產	6,572,949	4,761,819
流動負債	(5,672,796)	(4,335,495)
非流動負債	(2,982,443)	(2,094,836)
權 益	<u>\$ 10,173,413</u>	<u>\$ 8,411,73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368,146	\$ 4,585,309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4,742,038	3,826,423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63,229	-
	<u>\$ 10,173,413</u>	<u>\$ 8,411,732</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14,431,284</u>	<u>\$ 12,792,169</u>
本年度淨利	\$ 2,844,969	\$ 1,738,645
其他綜合損益	(23,262)	141,737
綜合損益總額	<u>\$ 2,821,707</u>	<u>\$ 1,880,382</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435,803	\$ 976,082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1,407,226	762,563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940	-
	<u>\$ 2,844,969</u>	<u>\$ 1,738,64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84,824	\$ 1,058,305
長科之非控制權益	1,433,973	822,077
長科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910	-
	<u>\$ 2,821,707</u>	<u>\$ 1,880,38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056,925	\$ 1,654,316
投資活動	(2,967,525)	(398,534)
籌資活動	640,484	(30,78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10,316	(41,163)
淨現金流入	<u>\$ 1,940,200</u>	<u>\$ 1,183,835</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易 華	\$1,376,926	\$1,831,477
濠瑋開曼	823,036	788,930
華 德	548,195	478,859
銀 聯	350,711	336,776
	<u>\$3,098,868</u>	<u>\$3,436,042</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	
			111 年 12月31日	110 年 12月31日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易華)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台 灣	43	43
濠瑋控股 (開曼) 公司 (濠瑋開曼)	國際投資業務	開曼群島	25	25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台 灣	37	37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銀聯)	銀接點及異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塞 席 爾	30	3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易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1,396,802	\$1,416,795
非流動資產	3,320,716	3,478,453
流動負債	(870,512)	(574,922)
非流動負債	(1,417,009)	(1,516,652)
權益	<u>\$2,429,997</u>	<u>\$2,803,67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43	4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1,040,255	\$1,200,222
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7,495)	(8,911)
減損損失	(296,000)	-
商譽	<u>640,166</u>	<u>640,166</u>
投資帳面金額	<u>\$1,376,926</u>	<u>\$1,831,477</u>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易 華	<u>\$1,065,942</u>	<u>\$2,007,524</u>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易華111年12月底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公允價值低於其相對帳面金額，本公司遂針對該等投資進行減損測試，使用價值係以本公司估計易華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並按年折現率12.44%計算其所享有之現值，經評估投資易華之帳面金額高於其可回收金額，是以111年度認列296,000千元減損損失。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濠瑋開曼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11,372	\$ 14,213
非流動資產	2,345,155	2,253,133
流動負債	(169,553)	(2,590)
非流動負債	-	(92)
權益	<u>\$2,386,974</u>	<u>\$2,264,664</u>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25	25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權益	\$ 600,604	\$ 566,498
商譽	<u>222,432</u>	<u>222,432</u>
投資帳面金額	<u>\$ 823,036</u>	<u>\$ 788,930</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華德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238,073	\$ 174,530
非流動資產	1,442,363	1,218,556
流動負債	(163,946)	(78,264)
非流動負債	<u>(49,655)</u>	<u>(36,030)</u>
權益	<u>\$1,466,835</u>	<u>\$1,278,792</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7	3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48,195</u>	<u>\$ 478,859</u>
投資帳面金額	<u>\$ 548,195</u>	<u>\$ 478,859</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銀聯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82,202	\$ 186,097
非流動資產	674,519	631,530
流動負債	(56,293)	(73,251)
權益	<u>\$ 800,428</u>	<u>\$ 744,37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0	30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240,128	\$ 226,193
商譽	<u>110,583</u>	<u>110,583</u>
投資帳面金額	<u>\$ 350,711</u>	<u>\$ 336,776</u>

111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自用	\$3,811,300	\$2,706,819
營業租賃出租	<u>57,348</u>	<u>60,089</u>
	<u>\$3,868,648</u>	<u>\$2,766,908</u>

(一) 自用

111年度

成本	未完工程及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111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2,039,548	\$ 5,165,268	\$ 3,596,208	\$ 29,955	\$ 95,713	\$ 360,376	\$ 435,803	\$ 11,778,269
增添	143,546	160,043	407,396	272,957	4,179	4,097	91,382	547,634	1,631,234
處分	-	(10,849)	(20,979)	(92,002)	(1,983)	(6,443)	(1,567)	-	(133,823)
重分類	89,373	59,440	-	-	-	-	(17,452)	-	131,361
淨兌換差額	-	64,898	121,810	126,224	1,421	5,726	1,302	2,592	323,97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88,417</u>	<u>2,313,080</u>	<u>5,673,495</u>	<u>3,903,387</u>	<u>33,372</u>	<u>99,093</u>	<u>434,041</u>	<u>986,029</u>	<u>13,731,114</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47,196)	(3,918,741)	(3,150,459)	(22,451)	(78,390)	(275,639)	-	(8,892,876)
折舊費用	-	(92,961)	(324,362)	(236,635)	(2,777)	(8,724)	(31,546)	-	(697,005)
處分	-	10,849	20,979	91,974	1,983	6,441	1,567	-	133,793
重分類	-	(16,628)	-	-	-	-	11,705	-	(4,923)
淨兌換差額	-	(52,702)	(104,232)	(115,885)	(1,243)	(4,750)	(1,273)	-	(280,08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598,638)	(4,326,356)	(3,411,005)	(24,488)	(85,423)	(295,186)	-	(9,741,096)
累計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45,116)	(13,059)	(120,226)	-	-	(273)	-	(178,674)
淨兌換差額	-	-	(41)	-	-	-	(3)	-	(4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5,116)	(13,100)	(120,226)	-	-	(276)	-	(178,718)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88,417</u>	<u>\$ 669,326</u>	<u>\$ 1,334,039</u>	<u>\$ 372,156</u>	<u>\$ 9,084</u>	<u>\$ 13,670</u>	<u>\$ 138,579</u>	<u>\$ 986,029</u>	<u>\$ 3,811,300</u>

110年度

成本	未完工程及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110年1月1日餘額	\$ 55,498	\$ 2,035,880	\$ 4,827,287	\$ 3,490,808	\$ 29,814	\$ 90,396	\$ 323,158	\$ 275,618	\$ 11,128,459
增添	-	20,641	399,403	243,444	5,956	10,136	40,890	163,328	883,798
處分	-	(193)	(28,737)	(105,519)	(5,465)	(3,342)	(3,295)	-	(146,551)
重分類	-	-	-	-	-	-	-	(1,926)	(1,926)
淨兌換差額	-	(16,780)	(32,685)	(32,525)	(350)	(1,477)	(377)	(1,217)	(85,4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55,498</u>	<u>2,039,548</u>	<u>5,165,268</u>	<u>3,596,208</u>	<u>29,955</u>	<u>95,713</u>	<u>360,376</u>	<u>435,803</u>	<u>11,778,269</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86,555)	(3,715,593)	(3,046,798)	(25,933)	(73,640)	(251,163)	-	(8,499,682)
折舊費用	-	(74,494)	(253,341)	(237,611)	(2,163)	(9,273)	(28,094)	-	(604,976)
處分	-	193	23,672	104,007	5,318	3,340	3,274	-	139,804
淨兌換差額	-	13,660	26,521	29,943	327	1,183	344	-	71,97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47,196)	(3,918,741)	(3,150,459)	(22,451)	(78,390)	(275,639)	-	(8,892,876)
累計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45,116)	(15,296)	(120,226)	-	-	(295)	-	(180,933)
處分	-	-	2,225	-	-	-	21	-	2,246
淨兌換差額	-	-	12	-	-	-	1	-	1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116)	(13,059)	(120,226)	-	-	(273)	-	(178,674)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5,498</u>	<u>\$ 547,236</u>	<u>\$ 1,233,468</u>	<u>\$ 325,523</u>	<u>\$ 7,504</u>	<u>\$ 17,323</u>	<u>\$ 84,464</u>	<u>\$ 435,803</u>	<u>\$ 2,706,819</u>

(二) 營業租賃出租

111年度

成本	出租設備
111年1月1日餘額	\$112,007
增添	<u>3,00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15,007</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	計	折	舊	出	租	設	備
111年1月1日餘額				\$	51,918		
折舊費用					<u>5,74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57,65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57,348</u>		
<u>110年度</u>							
成			本	出	租	設	備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u>112,007</u>		
累	計	折	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46,427		
折舊費用					<u>5,49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51,918</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60,089</u>		

子公司長華能源以營業租賃出租太陽能設備，租賃期間為20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上述出租合約約定承租人應按其每月台電躉售電能收入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

子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部分訂有一般風險管理之協議條款，以減少所出租之太陽能設備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上述(一)及(二)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至50年
整修裝潢	2至25年
機器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7至20年
其他	2至10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模具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出租設備	
太陽能發電設備	7至20年
其他	5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430,846	\$435,336
房屋及建築	69,461	39,991
運輸設備	1,272	-
其他設備	-	57
	<u>\$501,579</u>	<u>\$475,38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39,335</u>	<u>\$ 2,73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10,370	\$10,353
房屋及建築	16,415	11,654
運輸設備	116	904
其他設備	56	57
	<u>\$26,957</u>	<u>\$22,968</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26,638</u>	<u>\$15,446</u>
非流動	<u>\$91,658</u>	<u>\$77,44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0.6922~2.171	0.6922~2.171
房屋及建築	0.35~5.0932	0.35~5.0932
運輸設備	1.1033	-
其他設備	-	1.5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廠房所在之土地係向政府租用，租期將於 120 年 12 月底陸續屆滿，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政府得於土地公告現值變動時調整租賃給付。

子公司長科與關聯企業易華簽訂廠房租用契約，租約將於 112 年 8 月到期，得在若干條件下要求續租或終止租約。租賃期間終止時，子公司長科對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

子公司成都興勝、蘇州興勝及 MSHE 主要租賃協議為土地使用權合約，使用期限為 50 至 97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5,312</u>	<u>\$ 9,421</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4,361</u>	<u>\$ 4,1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1,507</u>	<u>\$ 33,773</u>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員工宿舍、辦公室與汽車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 95,653	\$ -
房屋及建築	53,402	22,346
使用權資產	153	1,997
	<u>\$ 149,208</u>	<u>\$ 24,343</u>

111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35,864	\$ 7,571		\$143,435
增 添	185,026		76,602	-		261,628
重 分 類	(89,373)		(41,988)	-		(131,36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95,653</u>		<u>170,478</u>	<u>7,571</u>		<u>273,702</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518	5,574		119,092
折舊費用		-	8,481	1,844		10,325
重 分 類		-	(4,923)	-		(4,92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17,076</u>	<u>7,418</u>		<u>124,494</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5,653</u>		<u>\$ 53,402</u>	<u>\$ 153</u>		<u>\$149,208</u>

110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成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		\$135,864	\$ 7,571		\$143,435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603	3,730		110,333
折舊費用		-	6,915	1,844		8,75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13,518</u>	<u>5,574</u>		<u>119,0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22,346</u>	<u>\$ 1,997</u>		<u>\$ 24,34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房屋主建築物	10 至 35 年
房屋裝修工程	10 年
使用權資產	4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及高雄大寮區。座落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之土地屬政府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持有房屋及建築物所有權且土地係長期承租使用，致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是以無法可靠決定公

允價值。子公司座落於高雄大寮區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公司於 111 年 2 月 10 日進行評價，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138,096 千元，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評估本期之公允價值與前述獨立評價公司評價之公允價值應無重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本公司將所承租位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本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列有一般風險管理之協議條款，以減少所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第 1 年	\$ 24,262	\$ 21,425
第 2 年	21,850	19,115
第 3 年	21,425	18,905
第 4 年	19,115	18,905
第 5 年	4,725	18,905
超過 5 年	-	4,725
	<u>\$ 91,377</u>	<u>\$101,980</u>

十七、商 譽

商譽明細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收購 SHAP 股權	\$679,064	\$679,064
收購其他公司股權	488	488
淨兌換差額	<u>4,549</u>	<u>(25,893)</u>
	<u>\$684,101</u>	<u>\$653,65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現金產生單位未來五年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7.23% 及 15.48%

折算而得。基於此評估結果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價值，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須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電腦軟體	\$ 34,914	\$ 30,190
專利權	<u>4,461</u>	<u>4,763</u>
	<u>\$ 39,375</u>	<u>\$ 34,953</u>

上述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10年
專利權	10至20年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信用借款	\$3,408,934	\$2,856,026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四)	<u>-</u>	<u>100,000</u>
	<u>\$3,408,934</u>	<u>\$2,956,026</u>
年利率(%)	1.18~3.85	0~3.85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團聯貸(台新銀行主辦)－本公司 乙項，年利率分別為 1.958%及0.988% 減：聯貸主辦費	 \$2,100,000 <u>5,520</u> <u>2,094,480</u>	 \$2,000,000 <u>8,400</u> <u>1,991,600</u>
信用借款 陸續於119年6月前 到期，年利率分別 為0.47%~1.88% 及0%~1.1319%	 <u>4,653,985</u>	 <u>4,756,873</u>
	<u>\$6,748,465</u>	<u>\$6,748,473</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半年審視一次。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及金額之限制，應自該年度（或半年度）結束後一定期間內改善，即不視為違約項目，各授信之貸款利率將加碼調整。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2.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與台新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總額度 72 億元之聯貸契約（109 年 12 月首次動撥），並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中甲項授信額度為 72 億元（或等值美金、人民幣或日幣），並與乙項授信額度共用額度不逾 72 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 43 億 2 千萬元，均得於授信期限內（首次動用日起 5 年）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
3. 子公司長科於 109 年 12 月與第一銀行等 7 家金融機構簽訂授信總額度 72 億元之聯貸契約，並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中甲項授信額度為新臺幣 72 億元（或等值美金、人民幣或日幣），並與乙項授信額度共用額度不逾新臺幣 72 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新臺幣 57 億 6 千萬元，均得於授信期限內（首次動用日起 5 年）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金融機構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之用。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4 年之日起 6 個月內，子公司得取得各聯合授信銀行之同意後展延授信期限 2 年。
4. 子公司長科於 108 年 9 月取得經濟部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核發台商資格核定函，依規定子公司長科應於核定函核發次日起 3 年內完成投資。因受疫情影響擴建廠房進度及產能劇增，經經濟部核准變更投資計畫之預定投資內容並延長投資完成日期至 113 年 7 月。

二十、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215,16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u>\$ -</u>	<u>\$ 215,168</u>

(一)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子公司長科於110年7月19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15千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1,500,000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20.56%發行，募集總金額為1,808,462千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75元轉換為子公司長科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110年12月31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74.5元。轉換期間為110年10月20日至115年7月19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115年7月19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子公司長科得按債券面額向債權人要求贖回該項可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110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評估金額為金融資產1,416千元；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110年12月31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215,168千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0.6034%。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111年1月全部轉換或贖回暨終止櫃檯買賣。

(二)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109年11月25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12千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06,000 千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4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10 年 7 月 19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23.7 元。轉換期間為 110 年 2 月 26 日至 114 年 11 月 25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已於 110 年 7 月全部轉換或贖回暨終止櫃檯買賣。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0,620 千股，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部份帳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3,830 千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 66,659 千元。

二一、應付帳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u>\$1,929,488</u>	<u>\$2,551,28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u>\$ 86,904</u>	<u>\$ 125,9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應付款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99,666	\$ 804,228
應付設備款	226,566	113,38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55,276	109,495
其他（主係勞務費、維修費、模 具使用費等）	<u>334,367</u>	<u>326,740</u>
	<u>\$1,715,875</u>	<u>\$1,353,850</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國外子公司依所在地之法令規定，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率之退休金予政府有關部門。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金額列示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910	\$ 18,57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66)	(6,63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 現值	<u>15,402</u>	<u>11,892</u>
	25,946	23,834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u>10,639</u>)	(<u>6,68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307</u>	<u>\$ 17,151</u>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分別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2,595 千元及 1,467 千元，淨確定福利負債 17,902 千元及 18,618 千元。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 21,849	(\$ 9,410)	\$ 8,554	\$ 20,99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6	-	973	1,199
前期服務成本	-	-	3,141	3,141
利息費用(收入)	92	(48)	33	77
認列於損益	318	(48)	4,147	4,4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310)	-	(1,31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334	-	37	37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	-	24	2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45	-	810	1,1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 分認列於損益)	679	(1,310)	871	240
雇主提撥	-	(136)	-	(136)
計畫資產領回(支付)	(4,269)	4,269	-	-
福利支付	-	-	(1,680)	(1,680)
	(4,269)	4,133	(1,680)	(1,816)
110年12月31日	18,577	(6,635)	11,892	23,83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	-	4,140	4,276
利息費用(收入)	76	(33)	46	89
認列於損益	212	(33)	4,186	4,36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580)	-	(58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757)	-	(405)	(1,16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其他長期 員工福利 義務現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精算損失(利益)－ 經驗調整	(\$ 122)	\$ -	\$ 2,250	\$ 2,1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 他長期員工福利的部 分認列於損益)	(879)	(580)	1,845	386
雇主提撥	-	(118)	-	(118)
福利支付	-	-	(2,521)	(2,521)
	-	(118)	(2,521)	(2,639)
111年12月31日	\$ 17,910	(\$ 7,366)	\$ 15,402	\$ 25,946

確定福利計畫及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3,330	\$ 3,356
推銷費用	68	441
管理費用	2,812	1,491
	<u>\$ 6,210</u>	<u>\$ 5,28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1.50	0.375~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25
離職率(%)	0~11	0~11
自請退休率(%)	3~100	3~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u>(\$ 233)</u>	<u>(\$ 297)</u>
減少0.25%	<u>\$ 241</u>	<u>\$ 30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 235</u>	<u>\$ 299</u>
減少0.25%	<u>(\$ 227)</u>	<u>(\$ 29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96</u>	<u>\$ 9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年~14.7年	2.8年~16.1年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0</u>	<u>1,20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u>	<u>\$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689,419</u>	<u>689,419</u>
已發行股本	<u>\$ 689,419</u>	<u>\$ 689,419</u>

本公司於109年6月經股東常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將每股面額由10元變更為1元，已辦妥變更登記。

另於額定股數內得發行特別股，並保留額定股數之1/10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二) 資本公積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變動參閱附表十二。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及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本章程第四條之一規定分派特別股股息後，由董事會擬具盈

餘分派議案，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每年度定額預算新台幣八百萬元以內提列。董事酬勞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超過新台幣八億元時，超過新台幣八億元至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二內分派，超過新台幣十億元部分，得於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四內分派，並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薪酬委員會意見，並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分派之。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惟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會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1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

	<u>111 年下半年度</u>	<u>111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2 年 3 月 16 日	111 年 11 月 4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09,751	\$ 133,342
特別盈餘公積	29,579	17,553
現金股利	<u>1,240,955</u>	<u>503,276</u>
	<u>\$1,380,285</u>	<u>\$ 654,17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80</u>	<u>\$ 0.73</u>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1 年 6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10 年下半年度</u>	<u>110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11 月 5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118,697	\$ 87,218
現金股利	<u>1,116,860</u>	<u>261,979</u>
	<u>\$1,235,557</u>	<u>\$ 349,19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62</u>	<u>\$ 0.38</u>

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分別決議如下，並於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報告。

	<u>109 年下半年度</u>	<u>109 年上半年度</u>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0 年 3 月 17 日	109 年 11 月 9 日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6	\$ 36,452
現金股利	<u>701,361</u>	<u>166,088</u>
	<u>\$753,307</u>	<u>\$202,54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04</u>	<u>\$ 0.26</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77 千元，已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157,530)	(\$133,551)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5,545	(20,9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之關聯企業之份 額	15,443	(3,724)
相關所得稅	(2,927)	702
年底餘額	(\$ 19,469)	(\$157,53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2,422,428	\$ 937,974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投資	(887,195)	2,225,0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份額	(122,166)	121,359
相關所得稅	(19,678)	(72,22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29,039)	2,274,172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265,353)	(789,718)
年底餘額	\$1,128,036	\$2,422,428

(六) 庫藏股票

股數：千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 年 度 股 數 增 加	減 少	年底股數及餘額	金 額
111 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 公司股票	-	10,999	-	10,999	\$380,400

子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持有本公司股票（子公司列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係用於投資理財，依持股比例計算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本公司對子

公司長科及興正投資直接或間接持股未超過 50%，因此其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權利與一般股東相同。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參閱附表三。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庫藏股票期末市價為 333,267 千元。

(七) 非控制權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3,826,423	\$2,418,385
本年度淨利	1,409,166	762,56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2,647	(42,486)
相關所得稅	(57,332)	12,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78,069)	88,719
相關所得稅	-	404
確定福利計畫 相關所得稅	699	410
	(228)	(146)
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轉 換及認股權	136,377	914,591
子公司轉讓庫藏股	-	48,024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410,000	-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視為庫藏股	(441,452)	-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附註二九)	85,689	(120,641)
發放現金股利	(683,172)	(256,013)
其他	34,519	-
年底餘額	<u>\$4,805,267</u>	<u>\$3,826,423</u>

二五、收 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1,614,573	\$ 20,511,105
勞務收入	<u>76,144</u>	<u>77,943</u>
	21,690,717	20,589,048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收入	\$ 31,481	\$ 31,634
其他營業收入	<u>136,311</u>	<u>49,827</u>
	<u>\$ 21,858,509</u>	<u>\$ 20,670,509</u>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912,078</u>	<u>\$ 4,800,350</u>	<u>\$ 3,679,214</u>
合約負債 (含流動及非流動)			
商品銷貨	<u>\$ 494,266</u>	<u>\$ 250,213</u>	<u>\$ 121,17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111 及 110 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80,343</u>	<u>\$ 99,12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收入類型	IC 導線架	LED 導線架	封膠樹酯基	板其	他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12,346,505	\$ 671,831	\$ 5,129,154	\$ 1,463,979	\$ 2,003,104	\$ 21,614,573
勞務收入	1,396	-	29,574	-	45,174	76,144
租賃收入	-	-	-	-	31,481	31,481
其他營業收入	<u>2,052</u>	<u>479</u>	<u>27,649</u>	<u>2,316</u>	<u>103,815</u>	<u>136,311</u>
	<u>\$ 12,349,953</u>	<u>\$ 672,310</u>	<u>\$ 5,186,377</u>	<u>\$ 1,466,295</u>	<u>\$ 2,183,574</u>	<u>\$ 21,858,509</u>

110 年度

收入類型	IC 導線架	LED 導線架	封膠樹酯基	板其	他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 10,413,924	\$ 943,464	\$ 5,563,858	\$ 1,361,364	\$ 2,228,495	\$ 20,511,105
勞務收入	1,155	-	23,195	-	53,593	77,943
租賃收入	-	-	-	-	31,634	31,634
其他營業收入	<u>10,562</u>	<u>672</u>	<u>24,943</u>	<u>638</u>	<u>13,012</u>	<u>49,827</u>
	<u>\$ 10,425,641</u>	<u>\$ 944,136</u>	<u>\$ 5,611,996</u>	<u>\$ 1,362,002</u>	<u>\$ 2,326,734</u>	<u>\$ 20,670,509</u>

(三)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分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商品銷貨		
111年履行	\$ -	\$203,035
112年履行	412,289	45,395
113年及以後年度履行	<u>81,977</u>	<u>1,783</u>
	<u>\$494,266</u>	<u>\$250,213</u>

二六、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股利收入	\$589,754	\$320,522
政府補助收入	32,184	32,058
模具收入	31,563	13,425
其他	<u>14,868</u>	<u>8,476</u>
	<u>\$668,369</u>	<u>\$374,48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423,948	(\$145,676)
金融資產利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34	64,20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96,000)	-
其他	<u>(9,814)</u>	<u>(11,393)</u>
	<u>\$171,468</u>	<u>(\$ 92,867)</u>

(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06,089	\$ 82,72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08	6,08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41	2,332
其他財務成本	5,765	6,712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802)	\$ -
	<u>\$ 113,301</u>	<u>\$ 97,86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802</u>	<u>\$ -</u>
利息資本化利率(%)	0.095~1.436	-

(四)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2,746	\$610,467
使用權資產	26,957	22,968
投資性不動產	<u>10,325</u>	<u>8,759</u>
	<u>\$740,028</u>	<u>\$642,19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680,082	\$552,172
營業費用	57,147	88,7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799</u>	<u>1,233</u>
	<u>\$740,028</u>	<u>\$642,194</u>
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 12,452	\$ 10,953
專利權	597	622
其他	<u>374</u>	<u>157</u>
	<u>\$ 13,423</u>	<u>\$ 11,73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08	\$ 1,055
營業費用	<u>10,315</u>	<u>10,677</u>
	<u>\$ 13,423</u>	<u>\$ 11,732</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9,598</u>	<u>\$ 9,62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78,188	\$ 70,432
確定福利計畫	<u>179</u>	<u>270</u>
	78,367	70,702
其他員工福利	<u>2,050,539</u>	<u>1,927,198</u>
	<u>\$2,128,906</u>	<u>\$1,997,9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91,645	\$1,079,150
營業費用	<u>1,037,261</u>	<u>918,750</u>
	<u>\$2,128,906</u>	<u>\$1,997,900</u>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 1% 至 12% 提撥員工酬勞與超額獲利之一定百分比內提撥董事酬勞。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按前述稅前淨利之 2% 及超額獲利之 3.75% 提撥如下：

	<u>111 年度</u>
員工酬勞－現金	\$48,142
董事酬勞－現金	60,28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如下：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u>員工酬勞</u>	<u>董事酬勞</u>	<u>員工酬勞</u>	<u>董事酬勞</u>
決議配發金額	\$37,548	\$39,095	\$21,966	\$ 7,93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7,548)</u>	<u>(39,095)</u>	<u>(21,966)</u>	<u>(7,933)</u>
	<u>\$ -</u>	<u>\$ -</u>	<u>\$ -</u>	<u>\$ -</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子公司長科為激勵員工並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10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讓 107 年第一次買回之庫藏股予符合特定條件之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共計辦理轉讓 1,053 千股，轉讓價格 40.2 元，給與日為 110 年 7 月 8 日，並於執行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酬勞成本 51,176 千元。

子公司長科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當日收盤價減除履約價格為基礎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130,090	(\$ 5,512)
長期股權投資減損損失	<u>296,000</u>	<u>-</u>
	<u>\$426,090</u>	<u>(\$ 5,512)</u>

(八) 其他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淨額－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u>\$ 423</u>	<u>\$ 4,873</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808,126	\$500,9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012	7,9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0,613</u>)	(<u>16,010</u>)
	800,525	492,929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28,022	96,1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8</u>)	<u>1,698</u>
	<u>\$928,479</u>	<u>\$590,811</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4,501,463</u>	<u>\$3,078,87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799,797	\$1,139,630
稅上不可加計之項目	(752,680)	(399,7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012	7,957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10,969)	(142,73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0,681)</u>	<u>(14,312)</u>
	<u>\$ 928,479</u>	<u>\$ 590,811</u>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99,678	\$ -
遞延所得稅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u>(329)</u>	<u>-</u>
	<u>\$ 99,349</u>	<u>\$ -</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稅額	<u>\$ 19,678</u>	<u>\$ 69,528</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60,259	(\$ 13,31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292	126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 <u>-</u> \$ <u>60,551</u>	\$ <u>2,295</u> \$ <u>(10,894)</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2,519</u>	\$ <u>-</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700,921</u>	\$ <u>349,822</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認列於其他直接認列於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權 益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3,318	\$ -	(\$ 60,259)	\$ -	\$ -	\$ 13,05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257	18,573	-	-	617	43,447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 按持股比認購	10,309	-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利益	10,267	(2,196)	-	-	-	8,071
其 他	<u>67,797</u>	<u>(32,347)</u>	<u>(64)</u>	<u>-</u>	<u>1,123</u>	<u>36,509</u>
	<u>\$ 185,948</u>	<u>(\$ 15,970)</u>	<u>(\$ 60,323)</u>	<u>\$ -</u>	<u>\$ 1,740</u>	<u>\$ 111,39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子 公司及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 330,834	\$ 94,824	\$ -	\$ -	\$ -	\$ 425,658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 積變動	26,228	-	-	(329)	-	25,899
其 他	<u>2,107</u>	<u>17,160</u>	<u>228</u>	<u>-</u>	<u>-</u>	<u>19,495</u>
	<u>\$ 359,169</u>	<u>\$ 111,984</u>	<u>\$ 228</u>	<u>(\$ 329)</u>	<u>\$ -</u>	<u>\$ 471,052</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直接認列於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權益	淨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0,003	\$ -	\$ 13,315	\$ -	\$ -	\$ 73,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財稅差	19,605	(10,275)	-	-	(162)	9,1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246	(1,812)	-	-	(177)	24,257
國外營運機構現增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10,309	-	-	-	-	10,309
未實現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2,607	(2,340)	-	-	-	10,267
其他	54,198	4,353	357	-	(279)	58,629
	<u>\$ 182,968</u>	<u>(\$ 10,074)</u>	<u>\$ 13,672</u>	<u>\$ -</u>	<u>(\$ 618)</u>	<u>\$ 185,9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242,992	\$ 87,842	\$ -	\$ -	\$ -	\$ 330,834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變動	26,228	-	-	-	-	26,228
其他	(637)	(34)	2,778	-	-	2,107
	<u>\$ 268,583</u>	<u>\$ 87,808</u>	<u>\$ 2,778</u>	<u>\$ -</u>	<u>\$ -</u>	<u>\$ 359,169</u>

(六)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實現費用及損失	<u>\$317,221</u>	<u>\$241,68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長科及長華能源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163,818	\$1,725,5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9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163,818</u>	<u>\$1,724,578</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683,843	678,8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2,349
員工酬勞	1,813	1,07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685,656</u>	<u>682,3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111 年度本公司處分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子公司長科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轉換成普通股、子公司興正投資自市場上買回長科股票；110 年度本公司購入子公司長科部分股權及子公司長科將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上述交易因不影響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控制，是以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收取之現金對價	\$ 1,997,355	\$ 42,204
給付之現金對價	(497,984)	(576,633)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6,405	51,176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發行可轉換 公司債之認股權	76,709	676,674
子公司轉讓庫藏股	-	(48,024)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價值按相對權 益變動計算非控制權益應轉出 (入)之金額	(85,689)	120,641
所得稅影響數	(99,678)	-
權益交易差額	<u>\$ 1,397,118</u>	<u>\$ 266,038</u>

上述權益交易差額，本公司調整明細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已扣除所得稅影響數 99,678 千元）	\$ 1,396,432	\$ -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686	722,030
保留盈餘	<u>-</u>	<u>(455,992)</u>
	<u>\$ 1,397,118</u>	<u>\$ 266,038</u>

三十、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634,234	\$ 883,798
預付設備款減少（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53,773)	(118,240)
應付設備款增加	(111,120)	(10,557)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802)	-
支付現金數	<u>\$ 1,368,539</u>	<u>\$ 755,001</u>
無形資產增加	\$ 17,467	\$ 15,771
預付設備款減少（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5,994)	(14,313)
應付設備款減少	<u>218</u>	<u>6,396</u>
支付現金數	<u>\$ 1,691</u>	<u>\$ 7,854</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66,046	\$ 3,130,538
其他應付款減少	<u>21,202</u>	<u>1,268</u>
支付現金數	<u>\$ 1,687,248</u>	<u>\$ 3,131,806</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資本有效運用，並確保各公司能順利營運。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其中長期借款依合約約定，相關財務比率應維持合約約定（參閱附註十九）。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據現行產業營運情況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舉借新債及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5,020	\$ -	\$ -	\$ 55,02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5,568	-	-	5,568
國外私募基金	-	-	258,069	258,069
	<u>\$ 60,588</u>	<u>\$ -</u>	<u>\$ 258,069</u>	<u>\$ 318,65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u>				
國內上市(櫃)股票	\$6,132,226	\$ -	\$ -	\$6,132,22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155,068	-	29,362	2,184,43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6,775	76,77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	153,439	-	153,439
	<u>\$8,287,294</u>	<u>\$ 153,439</u>	<u>\$ 106,137</u>	<u>\$8,546,870</u>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99,960	\$ -	\$ -	\$ 99,96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5,500	-	-	35,500
國外私募基金	-	-	189,942	189,942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 賣回權淨額	-	-	1,416	1,416
	<u>\$ 135,460</u>	<u>\$ -</u>	<u>\$ 191,358</u>	<u>\$ 326,81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6,415,792	\$ -	\$ -	\$6,415,79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200,451	-	697,634	1,898,085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	-	184,778	-	184,778
	<u>\$7,616,243</u>	<u>\$ 184,778</u>	<u>\$ 697,634</u>	<u>\$8,498,655</u>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 生 工 具	外 募 基 金	國 生 工 具	外 募 基 金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 1,416	\$ 189,942	\$ 697,634	\$ 888,992
新增	-	34,345	89,925	124,270
轉換	(1,411)	-	-	(1,411)
行使贖回權	(4)	-	-	(4)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4,415)	-	(34,415)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683,288)	(683,288)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	68,197	-	68,19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866	1,866
年底餘額	<u>\$ -</u>	<u>\$ 258,069</u>	<u>\$ 106,137</u>	<u>\$ 364,206</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4,440	\$ 188,944	\$ 326,683	\$ 520,067
新增	7,950	20,472	300,300	328,722
轉換	(14,644)	-	-	(14,644)
返還出資額及收益分配	-	(36,641)	-	(36,641)
轉出第 3 等級(註)	-	-	(229,767)	(229,767)
認列於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670	17,167	-	20,83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300,418	300,418
年底餘額	<u>\$ 1,416</u>	<u>\$ 189,942</u>	<u>\$ 697,634</u>	<u>\$ 888,992</u>

註：因該等股票已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轉出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特別股係採用評價模型評價。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私募基金係以基金公司提供之淨資產價值報告估算公允價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之公允價值部分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交易價格估算；或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係參考產業類別、同類型公司評價及公司營運情形。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及賣回權淨額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18,657	\$ 326,8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2,817,524	11,110,5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8,546,870	8,498,655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897,556	13,958,33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與帳款、應付票據與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財務人員依照各階段公司營運狀況所需擬訂財務策略，統籌協調各種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進行暴險程度之內部風險分析，即時追蹤、監督及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進行，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程度進行複核。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從事之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履行資本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活動，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暴險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購入外幣存款、舉借外幣借款及交易產生之同類別外幣債權債務，以管理及降低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對

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1%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註)	(\$51,274)	(\$34,908)	(\$ 4,165)	(\$ 6,532)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日幣（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以美元及日幣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及景氣循環而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運用低利率之融資工具，採用有利之利率條件，以維持低融資成本及適足活絡之融資額度為主，規避營運上可能產生之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212,776	\$2,084,488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5,860,942	\$4,765,019
金融負債	8,062,919	7,433,769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金融負債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80,629 千元及 74,338 千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06 千元及 1,355 千元；111 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1,322 千元及 64,15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即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公司，業務單位依各信用調查結果給予往來信用額度，並定期追蹤客戶收款情形，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若干客戶，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u>\$625,821</u>	<u>\$658,750</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且隨時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7,447,359 千元及 25,700,161 千元。

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約定還款期間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可能性，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利率推估。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4,555,432	\$ 3,940	\$ 3,780	\$ 4,563,152
租賃負債	24,079	57,108	49,541	130,728
浮動利率工具	3,479,927	3,684,852	1,025,946	8,190,725
固定利率工具	41,118	2,139,316	-	2,180,434
	<u>\$ 8,100,556</u>	<u>\$ 5,885,216</u>	<u>\$ 1,079,267</u>	<u>\$ 15,065,03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附息負債	\$ 4,404,080	\$ 3,455	\$ 4,112	\$ 4,411,647
租賃負債	17,321	37,070	51,795	106,186
應付公司債	221,200	-	-	221,200
浮動利率工具	2,714,415	4,034,894	736,942	7,486,251
固定利率工具	298,890	2,039,520	-	2,338,410
	<u>\$ 7,655,906</u>	<u>\$ 6,114,939</u>	<u>\$ 792,849</u>	<u>\$ 14,563,694</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
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於 110 年 4 月辭任董事職務後 非為關係人)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易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銀聯)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濠瑋控股(開曼)公司(濠瑋開曼)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How Wei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華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黃嘉能	本公司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 之子公司	<u>\$63,342</u>	<u>\$92,378</u>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186,015	\$ 204,129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274,470	283,070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34,653	23,519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主要管理階層	-	860
	<u>\$ 495,138</u>	<u>\$ 511,57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因未向非關係人購買同類產品致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3,701	\$129,665
股份基礎給付	4,220	1,847
退職後福利	391	494
長期員工福利	19	36
	<u>\$168,331</u>	<u>\$132,042</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	<u>\$ 35,842</u>	<u>\$ 2,280</u>

出租協議

本公司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易華簽訂廠房出租契約，租約將於 116 年 3 月底前到期，租金每月收取，111 及 110 年度租賃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皆為 18,916 千元。

上述租金係經議價決定，並依合約收付款，合約價款與當地一般租金相當。

勞務合約

本公司提供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銀聯管理服務，111及110年度之勞務收入皆為1,026千元。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111年12月以4,720千元向關係人黃嘉能購入濠瑋開曼共0.15%股權。

(六) 年底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之子公司	\$ 16,472	\$ 23,461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u>1,600</u>	<u>1,600</u>
	<u>\$ 18,072</u>	<u>\$ 25,061</u>
其他應收款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濠瑋開曼	\$ 42,160	\$ -
其他	1,126	1,392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	<u>15</u>	<u>63</u>
	<u>\$ 43,301</u>	<u>\$ 1,455</u>
應付帳款－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		
資公司	\$ 20,683	\$ 43,436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	61,279	74,775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		
董事之子公司	<u>4,942</u>	<u>7,756</u>
	<u>\$ 86,904</u>	<u>\$125,967</u>

三四、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部分短期借款、履約保證及海關內銷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定期存款	<u>\$ 82,105</u>	<u>\$213,094</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向本公司提起營業秘密排除侵害之民事訴訟，訴訟主要內容包含不得使用或洩漏獲悉自頤邦公司之營業秘密、銷燬相關檔案文件、銷毀侵害營業秘密之產品及請求損害連帶賠償金額 1,765,137 千元。經本公司委託律師針對前述訴訟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評估該訴訟案對本公司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管理階層判斷對業務及財務亦尚無重大影響，惟上述案件截至 112 年 3 月 16 日止尚未經法院判決，最終之訴訟結果尚待司法機關審理。

(二) 子公司承諾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等合約價款尚未入帳金額為 445,166 千元。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3 日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 12 千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200,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 發行，募集總金額為 1,212,000 千元。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	174,749	30.71	(美元：新台幣)	\$	5,366,557		
美 元		54,609	6.9646	(美元：人民幣)		1,677,037		
日 幣		4,655,864	0.2324	(日幣：新台幣)		1,082,023		
人 民 幣		68,729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303,055		
馬 幣		4,517	0.2181	(馬幣：美元)		30,26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美 元	\$	238,535		30.71	(美元：新台幣)	\$	7,325,418	
人 民 幣		55,358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244,097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 民 幣		266,192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173,747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元		8,403		30.71	(美元：新台幣)		258,069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美 元		2,500		30.71	(美元：新台幣)		76,775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 元		47,679		30.71	(美元：新台幣)		1,464,221	
美 元		14,716		6.9646	(美元：人民幣)		451,938	
日 幣		2,728,786		0.2324	(日幣：新台幣)		634,170	
日 幣		135,023		0.0076	(日幣：美元)		31,379	
人 民 幣		15,987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70,494	
馬 幣		7,995		0.2181	(馬幣：美元)		53,556	
<u>110年12月31日</u>								
貨幣性外幣資產								
美 元		223,700		27.68	(美元：新台幣)		6,192,024	
美 元		39,789		6.3674	(美元：人民幣)		1,101,367	
日 幣		5,674,855		0.2405	(日幣：新台幣)		1,364,803	
人 民 幣		51,574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224,199	
馬 幣		1,571		0.2296	(馬幣：美元)		9,984	
非貨幣性外幣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								
美 元		177,189		27.68	(美元：新台幣)		4,904,602	
人 民 幣		47,953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208,460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								
人民幣	\$	258,956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	1,125,706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元		6,862	27.68	(美元：新台幣)		189,942		
貨幣性外幣負債								
美元		105,700	27.68	(美元：新台幣)		2,925,774		
美元		31,677	6.3674	(美元：人民幣)		876,810		
日幣		2,958,944	0.2405	(日幣：新台幣)		711,626		
人民幣		21,150	4.3471	(人民幣：新台幣)		91,940		
馬幣		7,088	0.2296	(馬幣：美元)		45,044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分別為外幣兌換利益 423,948 千元及損失 145,676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參閱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參閱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餘額及其目的：參閱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參閱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東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參閱附表十三。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長華電材－主要從事電氣、通信、半導體材料及零件之買賣、一般進出口貿易、電器、電信器材批發、零售、機械批發、機械器具零售、機械安裝、租賃及五金批發、合成樹脂、電子材料及零組件等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長科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業務參閱附註四說明。
- 其他－以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為營運部門，參閱附註四說明，均為未達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分析資料參閱附表十一。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賃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部 門 資 產</u>		
長華電材	\$ 20,396,373	\$ 20,795,040
長科及其子公司	18,828,652	14,842,063
其 他	335,981	342,428
調整及沖銷	(6,439,740)	(5,670,936)
合併資產總額	<u>\$ 33,121,266</u>	<u>\$ 30,308,595</u>
<u>部 門 負 債</u>		
長華電材	\$ 8,814,694	\$ 9,900,496
長科及其子公司	8,655,239	6,430,331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	\$ 152,617	\$ 165,375
調整及沖銷	(888,230)	(908,574)
合併負債總額	<u>\$ 16,734,320</u>	<u>\$ 15,587,628</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長華電材	長科及其子公司	其他	總計
<u>111年度</u>				
折舊及攤銷	\$ 13,468	\$ 715,690	\$ 24,293	\$ 753,451
於損益認列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36,544)	6,712	-	(29,8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	(423)	-	(42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22,359	103,731	-	426,090
<u>110年度</u>				
折舊及攤銷	13,695	616,119	24,112	653,926
於損益認列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4,719	(5,776)	-	8,9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105)	(4,768)	-	(4,87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954	(6,466)	-	(5,512)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IC 導線架	\$ 12,346,505	\$ 10,413,924
封膠樹脂	5,129,154	5,563,858
基板	1,463,979	1,361,364
LED 導線架	671,831	943,464
銀膠	451,962	610,747
導光板	194,049	378,048
其他	1,357,093	1,239,7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勞務收入	\$ 76,144	\$ 77,943
租賃收入	31,481	31,634
其他	<u>136,311</u>	<u>49,827</u>
	<u>\$21,858,509</u>	<u>\$20,670,509</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亞洲地區營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列示如下：

	<u>非 流 動 資 產</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111 年</u>	<u>110 年</u>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台 灣	\$ 9,563,936	\$ 8,866,519	\$ 3,052,727	\$ 2,095,837
亞 洲	11,006,761	10,788,416	2,288,771	1,979,871
其 他	<u>1,287,812</u>	<u>1,015,574</u>	-	-
	<u>\$21,858,509</u>	<u>\$20,670,509</u>	<u>\$ 5,341,498</u>	<u>\$ 4,075,70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u>金 額</u>	<u>佔 淨 額 %</u>	<u>金 額</u>	<u>佔 淨 額 %</u>
甲 公 司	<u>\$2,988,104</u>	<u>14</u>	<u>\$2,444,710</u>	<u>12</u>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 5)	利率 區間 (%)	資金貸與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價值	對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額	備註	
																	金額
0	本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00,000	\$ 200,000	\$ -	1~1.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158,168	\$ 4,632,672	註 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 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29,940	-	-	0.9	1	1,714,538	-	-	無	-	3,909,923	3,909,923	註 2
2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 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 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2,455	322,455	122,840	0.8~0.9	2	-	償還借款	-	無	-	1,116,661	1,116,661	註 3
3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1,842,600	1,842,600	1,842,600	4.18	2	-	資金融通	-	無	-	6,075,380	6,075,380	註 3

註 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2.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

註 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限額為淨值之 40%，資金貸與總額為淨值之 40%。

註 3：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SH Asia Pacific Pte. Ltd.：貸與對象為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所有權或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公司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4：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3)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 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本公司	上海長華新電材有限公司	2·6	\$ 2,316,336	\$ 52,668	\$ 52,668	\$ 52,668	\$ -	0.45	\$ 5,790,840	Y	N	Y	註1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電材有限公司	2·6	1,954,961	119,308	119,308	119,308	-	1.22	4,887,404	N	N	Y	註2

註1：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內容如下：

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 1.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限。
- 2.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20%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如下：

- 1.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 2.除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外，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限。

註2：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單一企業限額為淨值之 20%，背書保證總額為淨值之 50%。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子公司。
- 3.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項 目	年 底			
				股數 /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票－普通股						
	太一節能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	\$ -	0.09	\$ -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	10.59	-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3,000	162,540	0.83	162,540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9,000	50,649	0.43	50,649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78,000	0.42	78,000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72,000	272,256	1.00	272,256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634,000	429,877	2.62	429,87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36,000	862,563	10.01	862,563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800	60,505	3.42	60,505
	台灣住友培科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14,362	1.00	14,362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5,970	1,085,814	15.78	1,085,814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6,860	204,209	1.03	204,209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268,000	3,287,183	7.75	3,287,183
	Atomic Material Group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1,750	-	8.33	-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6,500	1,069,254	6.88	1,069,254
	長致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33.33	1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Bridge Roots I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 76,775	9.26	\$ 76,775	
	股票—私募特別股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00,000	153,439	10.01	153,439	
	可轉換公司債 嘉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2,880	-	2,880	
	基金 SMART Growth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58,069	1.75	258,069	註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79,000	626,574	3.00	626,574	註 2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8,000	22,848	1.44	22,848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00	510	0.02	51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32,000	199,079	2.31	199,079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000	10,752	0.04	10,752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3,000	32,257	0.20	32,257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86,000	309,156	0.73	309,156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1,000	120,887	1.04	120,887	
	Ohkuchi Materials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5.00	-	
	可轉換公司債 嘉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00	2,688	-	2,68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項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基 金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0	\$ 55,020	-	\$ 55,020	
	股票－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1,000	91,536	0.44	91,536	註 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65,642	429,630	1.51	429,630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4,000	23,135	1.46	23,135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000	5,820	0.23	5,820	

註 1：原名 Wise Road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I, L.P.。

註 2：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參閱附註二四。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入				出				備註
					股數	金額	單位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位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位	金額	
本公司	股票—普通股 順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	45,923,000	\$ 3,063,064	11,542,000	\$ 730,655	197,000	\$ 13,884	\$ 12,948	\$ 936	57,268,000	\$ 3,287,183	註2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	244,000	12,859	11,390,000	544,857	-	-	-	-	11,634,000	429,877	註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1	子公司	200,267,970	4,390,933	-	-	20,300,000	1,997,355	600,923	1,396,432	449,919,925	4,726,946	註3及4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母公司	-	-	20,679,000	710,160	-	-	-	-	20,679,000	626,574	註2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	49,000,000	490,000	-	-	-	-	49,000,000	482,949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	23,000,000	574,415	-	-	-	-	23,000,000	992,548	註5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普通股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1	母公司	-	-	14,465,642	497,984	-	-	-	-	14,465,642	429,630	註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股票—普通股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華科技股份	母	23,000,000	517,628	-	-	23,000,000	574,415	556,760	17,655	-	-	註5		

註1：於公開市場買賣。

註2：處分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為損益；年底金額係包括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註3：處分損益係認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年底金額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相關調整項目等。

註4：子公司股票面額由1元變更為0.4元，並於111年9月完成股票換發，年底股數係為變更後之股數。

註5：子公司長華科技以組織重組方式向子公司SH Asia Pacific Pte. Ltd.收購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全數股權，該交易視為權益交易處理，不影響處分損益，子公司SH Asia Pacific Pte. Ltd.將帳面成本及售價差額列於權益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未稅)	價款 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 定事項
							與發行人 所有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大寮區土地及廠房	111.04.11	\$ 450,000	已付訖	旗勝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無	-	-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 之鑑價報告議 定之	擴充產能，以因應訂單 需求	無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進貨	\$ 259,205	3	月結 60 天	未向非關係人購置同類產品致無法比較	附註三三	(\$ 57,095)	(4)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86,015	2	月結 30 天	未向非關係人購置同類產品致無法比較	附註三三	(20,683)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008,336)	(35)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515,973	37	註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銷貨	(344,556)	(4)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30 天	21,904	2	註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69,456)	(2)	月結 18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180 天	32,216	2	註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54,112)	(30)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238,655	37	註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64,621)	(60)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45 天	153,627	61	註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777,414)	(99)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144,510	100	註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706,604)	(62)	月結 1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15 天	111,367	38	註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173,960)	(6)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45 天	20,429	7	註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銷貨	(202,662)	(7)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月結 30 天	37,801	13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536,625 (註2)	4.87(註5)	\$ -	-	\$ 490,496	\$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1,367	13.17	-	-	111,367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3,627	4.90	-	-	125,630	-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38,655	3.93	-	-	238,655	-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637	註3	-	-	15,471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3,068	註4	-	-	69,959	-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 144,510	5.49	-	-	144,510	-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2,600	註3	-	-	522,070	-

註 1：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 2：係包含應收勞務收入款 20,652 千元。

註 3：係包含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等其他應收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4：應收帳款係代子公司採購原料所收取之總價款，是以不適用週轉率。

註 5：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 月吸收合併其子公司台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以週轉率將其納入計算。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認列		備註	
				本年年	去年年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年度(損)益		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	CWE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國際投資業務	\$ 73,704	\$ 73,704	2,400,000	100	\$ 68,478	\$ 7,116		
本公司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電腦及週邊設備以及精密儀器製造及零售等業務	198,742	198,742	19,314,164	37	548,195	311,006	115,290	註1及2
本公司	濠璋控股(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359,506	354,314	17,110,000	25	823,036	258,919	64,761	註2
本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工業用塑膠製品與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與機械器具之零售與批發等業務	3,039,888	3,382,781	449,919,925	48	4,726,946	2,815,901	1,389,839	註1及3
本公司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顯示器驅動 IC 用高階軟性 IC 基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595,062	595,062	35,531,390	43	1,376,926	73,358	32,821	註3
本公司	長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租賃業以及電器、機械與電腦設備安裝及批發等業務	90,000	90,000	9,000,000	100	113,562	17,335	17,653	註1及3
本公司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塞席爾	銀接點及異型金屬複合等電接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	295,152	295,152	300,000	30	350,711	157,115	44,196	註2
本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	10,000,000	10	100,577	24,467	293	註1
CWE Holding Co., Ltd.	濠璋控股(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	394	-	-	-	258,919	34	註2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加坡	電子元件、電子設備貿易及投資業	3,273,072	3,273,072	21,206,103	100	6,332,870	1,327,668	1,297,390	註1、2及3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490,000	-	49,000,000	49	482,949	24,467	4,886	註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來西亞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574,290	-	23,000,000	100	992,548	443,328	-	註1及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馬來西亞	半導體材料之導線框架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	517,628	-	-	-	443,328	443,328	註1及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維京群島	國際投資業務	665,435	599,780	5,235,000	100	1,109,134	163,221	163,221	註1及2

註1：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年底帳面金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註2：係依 111 年 1 至 12 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3：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之差額係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年初自台灣		本年年末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	本年年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回投資金額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 261,035	2	\$ 66,077	\$ -	\$ -	\$ 66,077	\$ 273,073	100	\$ 273,337	\$1,316,797	\$ 697,802	註 2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IC 封裝材料及設備之代理等業務	122,840	2	149,668	-	-	149,668	78,308	100	78,308	489,758	181,110	註 2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107,485	2	31,807	-	-	31,807	105,633	100	89,916	527,407	346,645	註 2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照明材料及設備、通信設備、半導體材料及設備、電子產品、機械設備等銷售業務	61,420	1	64,308	-	-	64,308	8,856	100	8,856	94,181	-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引線框架類半導體封裝材料及精密模具之開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767,750	2	-	-	-	-	396,322	100	398,367	1,714,658	-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及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6)
本公司	\$ 530,229	\$ 1,080,307	\$ -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308	1,401,697	-

註 1：投資方式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投資方式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160,431 千元(美金 23,182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81,202 千元(美金 11,642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累積匯回投資收益人民幣 39,682 千元(美金 6,027 千元)。

註 3：與上表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主係股權轉讓喪失控制力或由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所致。

(接次頁)

(承前頁)

註 4：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2,100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1,050 千元、無錫鈦昇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美金 76 千元、濠瑋精密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820 千元、濠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美金 644 千元、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人民幣 19,729 千元與美金 2,775 千元、吳江斌茂光電有限公司美金 551 千元、惠州偉特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 100,020 千元與美金(7,469)千元、惠州濠瑋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21,509 千元、寧波萬詮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868 千元及河南烯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幣 20,000 千元。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571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6,463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454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予子公司長科，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本公司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處分子公司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予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間接轉讓大陸地區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109 年 3 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以新台幣 295,152 千元受讓映泰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塞席爾 Silver Connection Co., Ltd. 30% 股權，並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東莞市中一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權。

註 5：包括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子公司長科投資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美金 2,000 千元、子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受讓日商 SH Materials Co., Ltd. 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6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2,356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695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682 千元)等 3 家股權，嗣於 106 年 6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新加坡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40% 股權，間接轉讓大陸地區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303 千元)、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751 千元)及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1,188 千元)等 3 家股權。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另於 106 年 10 月以組織重組方式取得本公司所持有 WSP Electromaterials Ltd. 100% 股權，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9,833 千元)、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3,165 千元)及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價金：美金 8,670 千元)等 3 家股權。

註 6：依經濟部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科係取得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是以對大陸地區投資無上限之規定。

註 7：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8：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項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3,008,336	依合約規定	13.76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515,973	依合約規定	1.56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44,556	依合約規定	1.58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科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69,456	依合約規定	0.78
1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3,068	依合約規定	0.34
2	SH Asia Pacific Pte. Ltd.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42,600	依合約規定	5.56
3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854,112	依合約規定	3.91
3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238,655	依合約規定	0.72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864,621	依合約規定	3.96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53,627	依合約規定	0.46
4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23,637	依合約規定	0.37
5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777,414	依合約規定	3.56
5	成都興勝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興勝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44,510	依合約規定	0.44
6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1,706,604	依合約規定	7.81
6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11,367	依合約規定	0.34
6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長華新技電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73,960	依合約規定	0.80
6	蘇州興勝科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Malaysian SH Electronics Sdn. Bh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202,662	依合約規定	0.93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運部門資訊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 年度

	長 華 電 材	長科及其子公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291,761	\$ 11,507,341	\$ 59,407	\$ -	\$ 21,858,509
來自部門間收入	10,640	2,923,943	-	(2,934,583)	-
部門收入總計	<u>\$ 10,302,401</u>	<u>\$ 14,431,284</u>	<u>\$ 59,407</u>	<u>(\$ 2,934,583)</u>	<u>\$ 21,858,509</u>
部門利益	\$ 263,730	\$ 3,121,660	\$ 22,646	\$ 16,327	\$ 3,424,363
利息收入	18,029	74,408	1,263	(238)	93,462
其他收入	541,496	164,610	-	(37,737)	668,3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6,006)	320,866	6,608	-	171,4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695,951	-	34	(1,438,883)	257,102
財務成本	(64,522)	(47,289)	(1,767)	277	(113,301)
稅前淨利	2,298,678	3,634,255	28,784	(1,460,254)	4,501,463
所得稅費用	134,860	789,286	4,333	-	928,479
本年度淨利	<u>\$ 2,163,818</u>	<u>\$ 2,844,969</u>	<u>\$ 24,451</u>	<u>(\$ 1,460,254)</u>	<u>\$ 3,572,984</u>

110 年度

	長 華 電 材	長科及其子公司	其 他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併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0,741,534	\$ 9,867,460	\$ 61,515	\$ -	\$ 20,670,509
來自部門間收入	70,467	2,924,709	8,070	(3,003,246)	-
部門收入總計	<u>\$ 10,812,001</u>	<u>\$ 12,792,169</u>	<u>\$ 69,585</u>	<u>(\$ 3,003,246)</u>	<u>\$ 20,670,509</u>
部門利益	\$ 303,252	\$ 2,210,299	\$ 25,313	\$ 20,404	\$ 2,559,268
利息收入	2,399	18,493	138	(252)	20,778
其他收入	272,381	108,677	759	(7,336)	374,481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388)	(44,940)	(1,538)	(1)	(92,8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322,273	-	20	(1,007,219)	315,074
財務成本	(53,182)	(43,345)	(1,602)	269	(97,860)
稅前淨利	1,800,735	2,249,184	23,090	(994,135)	3,078,874
所得稅費用	75,235	510,539	5,037	-	590,811
本年度淨利	<u>\$ 1,725,500</u>	<u>\$ 1,738,645</u>	<u>\$ 18,053</u>	<u>(\$ 994,135)</u>	<u>\$ 2,488,063</u>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變動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股票溢價 (註 1)	合併溢額 (註 1)	公司債 轉換溢價 (註 1)	庫藏股票交易 (註 1)	採用權益法 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 變動數 (註 3)	對子公司 所有權權益 變動 (註 2 及 3)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註 1)	認股權 (註 4)	其他 (註 3 及 5)	合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1,584,593	\$ 2,621	\$ 57,287	\$ 775,826	\$ -	\$ -	\$ 1,209	\$ 3,903,36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686	-	-	-	68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1,396,432	-	-	1,396,4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689)	-	-	-	-	(689)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	-	16,638	-	-	-	-	-	16,63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14,988</u>	<u>\$ 566,837</u>	<u>\$ 1,584,593</u>	<u>\$ 19,259</u>	<u>\$ 56,598</u>	<u>\$ 776,512</u>	<u>\$ 1,396,432</u>	<u>\$ -</u>	<u>\$ 1,209</u>	<u>\$ 5,316,428</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4,988	\$ 566,837	\$ 440,763	\$ 2,621	\$ 65,999	\$ 53,796	\$ -	\$ 66,659	\$ 1,209	\$ 2,112,87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	-	-	-	-	-	722,030	-	-	-	722,0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8,712)	-	-	-	-	(8,71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1,143,830	-	-	-	-	(66,659)	-	1,077,17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14,988</u>	<u>\$ 566,837</u>	<u>\$ 1,584,593</u>	<u>\$ 2,621</u>	<u>\$ 57,287</u>	<u>\$ 775,826</u>	<u>\$ -</u>	<u>\$ -</u>	<u>\$ 1,209</u>	<u>\$ 3,903,361</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註 3：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註 4：資本公積－認股權係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註 5：資本公積－其他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供員工認購，而員工未執行認購部分，屬已失效之員工認股權予以轉列此項下。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華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902,180	28.70
新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76,000	8.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5,080,000	6.53
元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39,820	6.2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